

# 安徽省司法厅

皖司通〔2012〕29号

---

## 安徽省司法厅关于做好2011年度 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市司法局，广德县、宿松县司法局，省律师协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司法部《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办法》等规定，今年3月至5月开展2011年度全省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年度检查考核的对象

2011年12月31日前，经省厅依法许可设立的律师事务所都应当参加2011年度检查考核，但获准执业不满三个月的，不评定考核等次。

### 二、年度检查考核的内容

根据司法部《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办法》的规定，结合我省律师工作实际，今年年度检查考核的内容主要包括：

- (一) 律师队伍建设情况;
- (二) 业务活动开展情况;
- (三) 律师执业表现情况;
- (四) 内部管理情况;
- (五) 受行政奖惩、行业奖惩情况;
- (六) 履行律师协会会员义务情况;
- (七) 律师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的运用和档案管理达标升级情况。

### 三、年度检查考核的程序

律师事务所应当召开合伙人会议或者全所律师大会,总结本所 2011 年度的执业情况,并将执业情况总结和自评等次填写在《安徽省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登记表》(式样见附件一)上,连同司法部《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的材料上报主管司法行政机关。

县(市、区)司法局应当对所属律师事务所上报的年度检查考核材料进行审查,提出考核等次的建议,连同年度检查考核总结,报市司法局。

市司法局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的组织实施工作并确定考核等次;指导市律师协会开展 2011 年度律师执业年度考核工作,对考核结果进行备案审查。4 月 30 日前,各市司法局将本市年度检查考核工作总结、参加年度检查考核律师事务所和参加执业年度考核律师的基本信息及考核结果报省厅备案。

广德县、宿松县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工作由县司法局组织实施并确定考核等次，相关材料直接报省厅备案。

2011 年度全省律师执业年度考核工作，由省律师协会秘书处根据相关规定，结合本通知精神统一组织实施。

## 五、几个具体问题

（一）在年度检查考核时，司法行政机关发现律师事务所未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的，应当责令其先办理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然后再参加年度检查考核；律师事务所拒不办理或拖延不办或有其它严重情节的，应当依据《律师法》第五十条第二项的规定，给予行政处罚，也可以依据行业规定给予行业处分。

（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律师行业党建工作要求，律师事务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司法行政机关应当对其暂缓年度检查考核，并责令补办相关手续：1、未按规定为律师和行政辅助人员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的；2、有专职律师党员组织关系未按规定办理接转的。补办社会保险和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手续后，继续进行年度检查考核。

（三）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的等次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个等次。律师事务所被评定为“不合格”等次的，应当具有司法部《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情形，并依据该办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予以行政处罚，同时对该所负责人和负有直接责任的律师给予相应的处罚。因此律师事务所被评定为“不合格”等次的，该所所有律师都应当暂缓执业年度考核。律师事务所停业整顿期满后，该所律师才能参加执业年度考核，

其中该所负责人和负有直接责任的律师不得确定为“称职”等次。

(四)对拒不参加年度检查考核的律师事务所,应当依据司法部《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办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公告责令其限期参加年度检查考核;逾期仍未参加年度检查考核的,视为自动停办,收回其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上报省厅办理注销手续。

(五)省厅统一制作下发的“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专用章”和“律师年度考核备案专用章”继续使用,考核等次印章和考核日期印章由各市自行刻制。上报省厅相关信息表格式样见附件三至附件八,由各市司法局自行印制、填写,装订成册上报。

(六)对于不再从事律师执业的人员,律师事务所应当收缴其律师执业证,逐级上交省司法厅注销。拒不上缴的,各市司法局应当将其基本信息连同其他不参加执业年度考核律师的基本信息录入《××市未参加2011年度执业年度考核律师花名册》(式样见附件九)上报,由省厅统一公告注销其律师执业证。

(七)省直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工作由省厅律师管理处负责。省直律师事务所应当参照上述规定,填写《安徽省省直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登记表》(式样见附件二),并上报相关材料。省直律师事务所律师的执业年度考核工作由省律师协会秘书处负责,省律师协会秘书处确定其等次后,将省直律师事务所律师的花名册(上附评定等次,以所为单位)和律师执业证报省厅律师管理处进行备案审查,省厅律师管理处审查同意后,在律师执业证上加盖“律师年度考核备案专用章”。

(八) 为确保 2011 年度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和律师执业年度考核工作的顺利进行, 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至 4 月 30 日, 省厅暂停律师转所审批工作。

## 六、几点要求

(一) 高度重视年度检查考核工作。年度检查考核是司法行政机关管理、指导律师工作的重要抓手, 对加强律师队伍建设、提升律师事务所内部管理水平、规范律师事务所和律师执业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各级司法行政机关要高度重视, 认真抓紧抓好。对不按规定履行职责, 导致年度检查考核工作流于形式或出现严重问题, 造成不良影响的, 省厅将给予通报批评。

(二) 严格依法依规抓好年度考核工作。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及广大律师特别是律师事务所负责人要认真学习《律师法》、司法部《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办法》以及全国律协《律师执业年度考核办法》等法律、规章、规则等, 全面掌握年度检查考核工作的有关规定, 并严格按照规定标准和程序开展年度检查考核工作。要公开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的全过程, 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 确保年度检查考核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三) 全面、准确、及时地上报年度检查考核相关信息。各市司法局要认真核对变更比较频繁的诸如律师事务所的住所、合伙人、主任、联系电话和律师的学历、职称、党派、手机号码等信息, 切实做到不漏报、错报一个所、一名律师的基本信息。

联系人: 陈建军, 电话: 0551—2215069

- 附件：1. 2011 年度安徽省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登记表  
2. 2011 年度安徽省省直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登记表  
3. ××市参加 2011 年度检查考核律师事务所花名册  
4. ××市参加 2011 年度执业年度考核专职律师花名册  
5. ××市参加 2011 年度执业年度考核兼职律师花名册  
6. ××市参加 2011 年度执业年度考核法律援助律师花名册  
7. ××市参加 2011 年度执业年度考核公职律师花名册  
8. ××市参加 2011 年度执业年度考核公司律师花名册  
9. ××市未参加 2011 年度执业年度考核律师花名册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主题词：司法 律师 检查 考核 通知**

抄送：司法部律公司，省直各律师事务所。

安徽省司法厅办公室

2012 年 3 月 19 日印发

共印 28 份

附件 1:

## 2011 年度安徽省律师事务所 年度检查考核登记表

名 称		曾使用名称	
设立时间		组织形式	
执业许可证号码			
住 所			
联系电话		E-mail	
负责人姓名			
合伙人姓名			
律师事务所年度执业情况报告			

<p>律师事务所 自评等次</p>	<p>主任（签名）： 律师事务所（公章） 2012年 月 日</p>
<p>县（市、区） 司法局意见</p>	<p>县（市、区）司法局（公章） 2012年 月 日</p>
<p>市司法局确定 考核等次</p>	<p>市司法局（公章） 2012年 月 日</p>

注：律师事务所年度执业情况报告栏，可另附纸张。



附件 2:

## 2011 年度安徽省省直律师事务所 年度检查考核登记表

名 称		曾使用名称	
设立时间		组织形式	
执业许可证号码			
住 所			
联系电话		E-mail	
负责人姓名			
合伙人姓名			
律师事务所年度执业情况报告			

<p>律师事务所 自评等次</p>	<p>主任（签名）： 律师事务所（公章） 2012年 月 日</p>
<p>省司法厅确定 考核等次</p>	<p>省司法厅（公章） 2012年 月 日</p>

注：律师事务所年度执业情况报告栏，可另附纸张。

附件 3:

## ××市参加 2011 年度年度检查考核律师事务所花名册

\_\_\_\_\_市司法局（公章）

名称	设立时间	组织形式	执业许可证号码	住 所	联系电话	E-mail	负责人姓名	合伙人姓名	考核结果

填表人\_\_\_\_\_年 月 日

审核人\_\_\_\_\_年 月 日

- 注：1. 各栏目应逐项填写清楚、准确；  
2. 本表由市司法局填写，核对无误后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

附件 4:

## ××市参加 2011 年度执业年度考核专职律师花名册

\_\_\_\_\_市司法局（公章）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党派	学历	律师职称	执业证号	身份证号	资格证号	执业机构	是否是主任或合伙人	是否是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手机号码	考核结果

填表人\_\_\_\_\_年 月 日

审核人\_\_\_\_\_年 月 日

- 注：1. 各栏目应逐项填写清楚、准确；  
2. 本表由市司法局填写，核对无误后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

附件 5:

## ××市参加 2011 年度执业年度考核兼职律师花名册

\_\_\_\_\_市司法局（公章）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党派	学历	身份证号	资格证号	执业证号	执业机构	现工作单位	是否是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手机号码	考核结果

填表人\_\_\_\_\_年 月 日

审核人\_\_\_\_\_年 月 日

- 注：1. 各栏目应逐项填写清楚、准确；  
2. 本表由市司法局填写，核对无误后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

附件 6:

## ××市参加 2011 年度执业年度考核法律援助律师花名册

\_\_\_\_\_市司法局（公章）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党派	学历	身份证号	资格证号	工作证号	现工作单位	是否是主任	是否是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手机号码	考核结果

填表人\_\_\_\_\_年 月 日

审核人\_\_\_\_\_年 月 日

- 注：1. 各栏目应逐项填写清楚、准确；  
2. 本表由市司法局填写，核对无误后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

附件 7:

## ××市参加 2011 年度执业年度考核公职律师花名册

\_\_\_\_\_市司法局（公章）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党派	学历	身份证号	资格证号	工作证号	现工作单位	是否是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手机号码	考核结果

填表人\_\_\_\_\_年 月 日

审核人\_\_\_\_\_年 月 日

- 注：1. 各栏目应逐项填写清楚、准确；  
2. 本表由市司法局填写，核对无误后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

附件 8:

## ××市参加 2011 年度执业年度考核公司律师花名册

\_\_\_\_\_市司法局（公章）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党派	学历	身份证号	资格证号	工作证号	现工作单位	是否是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手机号码	考核结果

填表人\_\_\_\_\_年 月 日

审核人\_\_\_\_\_年 月 日

注：1. 各栏目应逐项填写清楚、准确；

2. 本表由市司法局填写，核对无误后加盖公章，并装订成册。



附件 9:

## ××市未参加 2011 年度执业年度考核律师花名册

市司法局 (公章)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党派	学历	律师职称	执业证号	身份证号	资格证号	执业机构	执业类型	初次执业时间	未参加执业年度考核原因	执业证是否上交	手机号码

填表人 \_\_\_\_\_  
年 月 日

审核人 \_\_\_\_\_  
年 月 日

- 注: 1. 各栏目应逐项填写清楚、准确;  
2. 本表由市司法局填写, 核对无误后加盖公章, 并装订成册。